**关于资助二级部门开展2022年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主题活动的通知**

各部门工会：

根据《中共上海外国语大学委员会关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实施方案》精神，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引导我校教职工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充分发挥工会的桥梁纽带作用，组织做好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重要工作，校工会拟资助各二级部门工会开展“踔厉奋发勇前行 聚力同心踏征程”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主题活动。进一步凝聚共识、鼓舞人心，引领我校教职工自信自强、守正创新、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以实干和奋斗，凝心聚力奋进新征程！

1. **活动主题：**踔厉奋发勇前行 聚力同心踏征程
2. **活动要求：**紧扣“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主线，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教职工，设计主题鲜明、内容充实、参与面广、形式多样的集体活动，组织动员部门教职工积极参与，激发教职工奋进力量。
3. **活动形式：**可组织开展主题宣讲、分享交流等集体学习活动，文艺创作征集展示活动，走访参观等实践活动，建议以线下活动为主。
4. **活动时间：**11月1日至12月6日
5. **操作方式：**
6. 活动结束后，请将**专项资助申请表**（见附件）填写完整，电子版发送至工会邮箱（gonghui@shisu.edu.cn），纸质版签章后附活动通知、参与人员签到单交至工会办公室
7. 工会按照各部门实际参加活动人数人均100元进行资助，经费仅用于主题活动易拉宝、海报制作、茶歇、参与纪念品等支出，其中茶歇费用人均不超过30元
8. 单张发票金额大于等于2000元，需来校工会办理借款转账支付手续。同一天在同一个单位开具的多张发票，如果合计金额大于等于2000元，视同为单张发票金额大于等于2000元
9. 如参访活动有门票费用，需持门票票根或者被参访单位开具的发票（需标明人数、单价）进行报销

注：经费使用解释权在校工会

校工会

2022年11月1日

附件 编 号：

**上 海 外 国 语 大 学 工 会 工 作**

**项 目 资 助 申 请 表**

|  |
| --- |
| **一、申请部门（盖章）** |
| 部门名称 |  |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 项目名称 | **“踔厉奋发勇前行 聚力同心踏征程”****——2022年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主题活动** | 参与人数 |  |
| 活动时间 |  | 活动地点 |  |
| 申请额度 |  |
| **三、项目主要内容（包括活动目的、意义等）** |
|  |
| **四、经费使用详细情况**（1、按照实际参加活动人数人均100元资助，经费仅用于主题活动易拉宝、海报制作、茶歇、参与纪念品等支出，其中茶歇费用人均不超过30元；2、单张发票金额大于等于2000元，需来校工会办理借款转账支付手续。同一天在同一个单位开具的多张发票，如果合计金额大于等于2000元，视同为单张发票金额大于等于2000元；3、如参访活动有门票费用，需持门票票根或者被参访单位开具的发票（需标明人数、单价）进行报销） |
| 序 号 | 内 容 | 数 量 | 金 额 |
|   |   |   |  |
|  |  |  |  |
| 工会主席签名： |
| **五、项目审批意见** |
| 项目审批人（签名）： 审 批 时 间：  |
| **六、活动照片** |
|  |
| **七、活动报道** |
|  |

注：请填写全表正反面打印（一式一份），总支书记签字，总支盖章。

报销所需附件：1.各部门活动通知；2.活动人员签单；3.发票；4.活动报道及照片。